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魏本珵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1002960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001096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376735100E\_1100109652\_ATTACH1.pdf、  
376735100E\_1100109652\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  
國中課綱推動與課程發展計畫辦理「行動學習式解決問  
題」實體工作坊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11月20日師大教育字第  
110105175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工作坊資訊如下：
  - (一)時間：110年12月13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。
  - (二)地點：TSpace教師空間聯合辦公室（臺北市中正區羅斯  
福路二段9號9樓之1，近古亭捷運站6號出口）。
  - (三)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，若達工作坊參與人數上限即關閉  
報名系統。
  - 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至google表單填寫基本資料，由計畫團隊  
審核後將寄送報名成功信件，報名連結如下：  
<https://forms.gle/FhSgFaeXSWYXZHbP9>。
  - (五)注意事項：

教務處 110/12/02 07:49



1100008530

有附件



- 1、參與者交通費用由本計畫年度經費項下覈實支給，需請領交通費用者須於活動當日檢附票據。
- 2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19武漢肺炎）疫情，計畫團隊依據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所提供之因應指引辦理。

(六)聯絡人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，曾怡瀨助理

yhtseng@gapps.ntnu.edu.tw。

三、檢附旨揭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